云南工商学院2023年非机动车充电桩项目（项目编号：YGS20230214001）

招商文件

招商人：云南倍好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

2023年2月 14 日

**云南工商学院2023年非机动车充电桩项目招商文件**

为切实提升学生体验度，满足教职工及商户生活需求，现面向全社会征集非机动车充电桩项目合作商。相关事项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云南工商学院2023年非机动车充电桩项目

2、项目编号：YGS20230214001。

3、项目地点：位于学校6个充电桩点位（二期商业区前广场停车区、致知楼侧面、明远楼、二号公寓侧面、高层公寓挡土墙、至善楼东门），每个充电桩点位布放15个充电口。

4、项目定位：非机动车充电桩

5、项目要求：

|  |  |
| --- | --- |
| 类 别 | 具体要求 |
| 招商人 | 云南倍好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 |
| 合作商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个人征信证明，报名人提供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近三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查询名单”。（需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截图）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团队，同时要求近两年合作项目业绩2例以上。 |
| 经营管理 | 1.充电设备上醒目位置应具有安全警示标识。2.具有完善的、人力组织、安全管理、服务管理、经营模式；3.应每月巡检一次，保证设备正常运行，接到报修后，24小时内响应，提供维修方案，一般不超过7天解决故障。 |
| 场地管理费 | 以合作分成方式收取（营业额\*提点比例），按年支付； |
| 合同年限 | 3年 |
| 履约保证金 | 1万元 |

6、招商联系：

联系人：鲁老师

电话：18687331422

地址：云南工商学院杨林职教园区

廉洁监督人：耿老师

监督电话：18511076892

监督邮箱：genghewu@163.com

**二、招商程序**

本次项目招商，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确定最终合作方。

谈判时间：另行通知

谈判地点：云南工商学院招标室（行政楼317室）。

**三、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须缴纳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元）。未中标单位或个人，待招商项目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凭交款收据全额无息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2023年2月28日17时之前。同时将缴款凭证发送至邮箱YNGSXYZC@163.com。

对公网转投标保证金账户信息：

户名：云南工商学院

开户行：云南嵩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林支行

账号：0800 0255 8034 4012

若投标人在本项目招商过程中发生以下事项，招商人有权取消该投标人的投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领取招商文件并缴纳投标保证金后不予回标；

2、投标人在递交响应文件后至招商有效期期满前,要求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或要求对该响应文件做出实质性修改；

3、中标人不按照招商文件规定的时间与招商人签署正式合同；

4、由于投标人未能遵守本招商文件的其它规定而致使招商人的招商工作失败或对招商工作产生极其不利的影响，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的恶意串谋、欺诈、威胁、贿赂等行为；

5、投标人以任何方式对评标工作施加不正当影响，影响招商顺利进行的；

6、在投标过程中以任何方式进行围标、串标等不正当竞争行为，影响招商顺利进行的；

7、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以任何理由拒不同意招商人评标时依据招商文件的规定，对其投标报价计算错误所进行的修正的。

**四、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其参加本次招商活动自身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不管投标结果如何，招商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招商人：云南倍好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

 2023年2月14日

附件一：报价函

报 价 函

致：\_

根据【】项目招商文件，我方正式提交响应性文件电子版壹份。

据此函，签字人兹同意如下：

1、报价：我方自愿按照响应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招商人场地位置（ ）报价为营业额提点比率（ %）。

2、我方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将根据响应文件与贵方签订书面合同，并严格履行合同义务。

4、我方完全响应竞争性响应文件中对报价和服务的要求。

5、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决不与招商人、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决不向招商人及谈判小组进行商业贿赂。如有违反，愿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6、与本申请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投标人名称（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参加 (招商人)的 （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活动。代理人在谈判、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合作伙伴廉洁诚信承诺书

合作伙伴廉洁诚信承诺书

我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法定代表人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

为了保障我单位与云南倍好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下称“贵单位”)在业务往来中的合法权益，充分体现公平、公正、廉洁、诚信的合作精神，反对商业欺诈，在信任、诚实、坦率与正直的基础上构筑相互之间的合作关系，我单位特向贵单位签署本承诺书如下：

一、不向贵单位教职员工提供任何形式的直接或间接贿赂，包括但不限于：

(一) 不向贵单位教职员工及其指定人员赠送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给予好处费、回扣、感谢费等，或通过其他方式发放报酬；

(二) 不为贵单位教职员工安排宴请、娱乐、旅游等活动；

(三) 不利用代理商或中间人贿赂贵单位教职员工；

(四) 不向贵单位教职工或其关联方提供全职或兼职岗位以获取不当利益，以及为前述人员支付应由其个人支付的各项费用；

(五) 不与贵单位教职员工或其亲属、及其指定人员发生任何借款/贷款往来；

(六) 不通过贵单位教职员工贿赂其他相关方人员，不拉拢教职员工参与贿赂行为；

(七) 不以任何名义为甲方成员报销应由甲方或其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二、支持贵单位廉洁诚信建设工作

若贵单位教职员工或其关联方有索贿、借款/贷款行为，我单位必须拒绝，并及时向贵单位监察部门实名举报；若我单位对贵单位教职员工的索贿行为不拒绝、不申报，并满足其要求的，则视同为违反本承诺，应当按照下述条款承担违约责任。

投诉渠道：云南工商学院监察审计处

电子邮箱：ygsjcsj@163.com

联系方式：耿老师 18511076892；李老师 13888113111

三、涉及关联关系

我单位不得与贵单位教职员工或其亲属共同成立公司/法律实体或允许贵单位教职员工或其亲属参股我单位。同时，我单位应严格按照贵单位要求的方式主动申报教职员工是否有关联关系，如有，则我单位承诺不与贵单位进行任何合作。

四、坚持诚信原则，杜绝业绩造假

在与贵单位的业务往来过程中，我单位承诺向贵单位提供的文件、资料、数据、陈述和口头陈述等应保证真实、准确。坚决杜绝业绩造假，采用虚假项目、虚增客户需求、阴阳合同等方式获取中标资格的行为。

五、严格遵守对贵单位做出的承诺、双方签署的合同、协议和备忘录等内容。不隐瞒任何可能对贵单位利益造成影响的信息，遵守贵单位廉洁诚信合作相关规定，积极配合贵单位的监察和审计。

鉴于我单位违反本承诺书会给贵单位造成经济损失、声誉损失并可能给贵单位带来各种不利法律后果，若我单位或我单位相关业务人员违反《合作伙伴廉洁诚信承诺书》中的任何一项或多项条款，我单位承诺承担如下责任：

(一)贵单位有权取消我单位作为贵单位合作伙伴的资格，已经中标的，中标无效，贵单位有权重新确定中标单位；已经签署合同的贵单位有权单方终止与我单位的相关业务合同而无须支付任何合同款项或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并保留通过法律途径追究当事人责任的权利。双方合同关系的变更或解除，不影响贵单位按本承诺书规定向我单位追究法律责任及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贵单位有权将我单位列为供应商黑名单永不合作。

(二)如违反本承诺书规定并给贵单位造成任何损失的，我单位应赔偿贵单位由此遭受的全部直接及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更换合作伙伴而造成的成本增加、政府部门罚款等。同时，我单位应向贵单位支付违反承诺的罚金伍拾万元。已经签署合同的还需要按照合同约定的廉洁条款执行。对于上述罚金或损失，贵单位有权从我单位的应付账款中直接扣除。

六、本承诺书自我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司公章之日起 即生效，对我单位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及其他关联方具有约束力，同时对本承诺书签署前我单位对贵单位相关行为亦有溯及力。如我单位后续有任何分立或与其他公司兼并等情形，则本承诺书应继续对权利义务承继人有效。

承诺方(公司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职务：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